经费预算总额省科技厅经费面上项目为10万，杰青项目为100万。**请勿填写自筹经费。**预算需遵从如下原则：

（1）间接费比例：间接费用=（**直接费用**-设备费）×20%。

**简便计算公式：**间接费用=（**总经费**-设备费）/ 6。

保留2位小数，请取≤，例如若按公式计算得出1.66666，请取1.66。

**管理成本**=间接费用×30%，保留2位小数时请取≥，例如若按公式计算得出1.66666，请取1.67。用于学校管理费。

**间接成本**：用于支付水电费，如需开支办公用品也请在间接成本中预算（备注：不包括电脑等通用设备）。

**A：不预算办公用品的情况：**

间接成本=间接费用×49%，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，为学院统筹部分，用于水电费。

**绩效**=间接费用-管理成本-间接成本，用于团队发放绩效。

**B：预算办公用品的情况：**

间接成本=间接费用×49%+办公用品金额，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。其中，间接费用×49%为学院统筹部分，用于水电费。办公用品支出：请根据财务报销要求提供票据给学院科研秘书，由科研秘书做单报销。

绩效=间接费用-管理成本-间接成本，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。

绩效支出方式请见附件《中山大学医学院科技计划项目间接费用管理暂行办法（修订版）》第三章。

（2）直接费用不得开支电脑等通用设备及办公用品。

（3）中大的经费不允许开支人员费，学生劳务和临聘人员的人力资源成本在劳务费科目做预算。

（4）其他支出是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预算科目不包含的其他支出，应当在申请预算时单独列示，单独核定，不得填写不可预见费用。

（5）会议费/差旅费/国际合作与交流费超过10%提供测算依据。

**本年度面上项目试点实施包干制，在系统的“经费预算”板块无需填写详细预算，在系统“项目绩效目标”板块的“测算依据及说明”处关于项目安排资金额度的具体测算依据请遵从以上原则，且不得列支基建费；面上项目立项后需按照上述原则补充预算在校内留底备案，用于拨款及备查，立项后直接经费不设科目比例限制，由负责人自主调剂使用。**

**杰青项目申报时需要填报预算且立项后不能修改，请遵从以上原则制定项目预算。**